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輪值及駐班輔導員實施要點修正

規定對照表 定說 修 正 定現 行 規 四、本中心輪值及輔導員排定四、本中心輪值及輔導員排定一、原值日官及值日員輪值制

- 原則如下:
- 1上班日)排定隊部值日官 1人,處理隊部各項緊急 應變事務,每日(含例假 日)排定中心值日官 1 人,負責本中心各項安全 監控、場區管理及綜合性 緊急應變事務,若因人力 不足或其他原因得酌予調 整輪值人數。
- 原則如下:
- (一)正常上班日(不含假日前|(一)科長級以上人員(不含主 任)輪服值日官,原則上正 假日前1上班日),統籌指 揮及調度值日員,妥適處 理園區各項緊急事宜,必 要時循行政體系向上回 報,其餘人員輪服值日 員,原則上每日1人,接 受值日官指揮,負責本中三、其餘各款未修正。 心各項安全監控、場區管 理及綜合性緊急應變事 務,若因人力不足或其他 原因得酌予調整輪值人 數。
- 度,因應本中心隊部事務 需求,改為隊部值日官及 中心值日官之輪值機制。
 - 常上班日每日 1 人(不含 二、本點第一款調整後每日輪 值人數維持不變,上班日 (不含假日前1上班日)為 2人,其餘則爲1人,輪 值人員之對象及層級則 視本中心需求適度調 整,爰予刪除。

- 導員若因差假或其他原因 未能到勤者,應事先覓妥 代理人經主任或其代理人 核准後代理之,若遇狀況 發生時,除由值日官作第 一時間反應及處理外,並 應依性質通知相關業務承 辦人員及回報本中心科長 以上長官妥處後續事宜。
- 導員若因差假或其他原因 無人代理之規定。 未能到勤者,應事先覓妥 代理人經主任或其代理人 核准後代理之;輪服值日 官人員,若遇差假或其他 情形無人可代理時,於差 假核准後取消當日值日官 輪值,若遇狀況發生時, 除由值日員作第一時間反 應及處理外,並應依性質 通知相關業務承辦人員及 回報本中心科長以上長官 妥處後續事宜。

五、輪服值日官或擔任駐班輔 五、輪服值日員或擔任駐班輔 修正值日員為值日官,並刪除

- 八、輪值人員值日時不得擅離一八、輪值人員值日時不得擅離因應輪值制度調整,酌作文字 職守,如確因重要事故或 公務必須離開園區時應向
 - 職守,如確因重要事故或修正。 公務必須離開園區時應向

科長以上人員報告,並交 待其他代理人,同時應留 連絡方式及電話,如因未 交待擅離職守致發生重大 事故,依規定追究責任 值日官或科長以上人員報告,並交待其他代理人, 同時應留連絡方式及電話,如因未交待擅離職守 致發生重大事故,依規定 追究責任。

十、輪值人員職責如下:

(一)中心值日官:

- 1. 處理辦公時間以外之緊急 應變事項,維護園區安 全、安定。
- 2. 監督本中心保全警衛及各 進駐服務廠商服勤及作業 情形,發現擅離職守或其 他違規行為,應予勸告或 糾正之。
- 3. 遇園區發生重大事故必須 立即處理者,應立即作妥 善之處理,並將處理情形 隨時陳報各級長官,必要 時,應作成處置書面報告 陳核。
- 4. 園區臨時有來實要求參訪時通知本中心承辦人員辦理;倘臨時有中央或地方高級長官來訪,應即報告科長以上長官並妥適接待,再適時轉報本署各級長官知悉。
- 5.發現陌生人員進入園區或 隨意逗留時,應偕同保全 警衛予以勸離,必要時並 查明原因報核。
- 6. 每日巡視園區各模擬訓練 場區之設施使用情形,發 現有異常時即刻通報設施 安全科妥處,並巡視園區

- 十、輪值人員職責如下:
- (一)處理辦公時間以外之緊 急應變事項,維護園區安 全、安定。
- (二)監督本中心保全警衛及 各進駐服務廠商服勤及作 業情形,發現擅離職守或 其他違規行為,應予勸告 或糾正之。
- (三)遇園區發生重大事故必 須立即處理者,應立即作 妥善之處理,並將處理情 形隨時陳報各級長官,必 要時,應作成處置書面報 告陳核。
- (四)園區臨時有來賓要求參 訪時通知本中心承辦人員 辦理;倘臨時有中央或地 方高級長官來訪,應即報 告值日官及中心主任 適接待,再適時轉報本署 各級長官知悉。
- (五)發現陌生人員進入園區 或隨意逗留時,應偕同保 全警衛予以勸離,必要時 並查明原因報核。
- (六)每日巡視園區各模擬訓練場區之設施使用情形,發現有異常時即刻通報設施安全科妥處,並巡視園區及宿舍區住宿情形,以

- 一、因應輪值人員修正為中心 值日官及隊部值日官,爰 分別明定職責。
- 二、現行第一款至第八款移列 第一款第一目至第八目, 並酌修現行第四款規定。
- 業情形,發現擅離職守或 三、增訂第二款隊部值日官之 其他違規行為,應予勸告 職責。

- 及宿舍區住宿情形,以避 免發生非必要人員滯留場 區或於宿舍區留宿。
- 7. 就寢前應督促保全警衛檢查各辦公室、教室及宿舍區、走道,並關閉不必要之電燈,以節約用電。
- 8. 翌日清晨注意本署每日剪報資料,若有涉及本中心需處理事項,應即時逐級回報,並聯繫本中心相關業務承辦人,撰擬Q&A或新聞稿。
- (二)隊部值日官:以處理隊部 緊急事務為主,必要時得 協助中心值日官處理園 區相關緊急應變事宜。

- 避免發生非必要人員滯留場區或於宿舍區留宿。
- (七)就寢前應督促保全警衛 檢查各辦公室、教室及宿 舍區、走道,並關閉不必 要之電燈,以節約用電。
- (八)翌日清晨注意本署每日 剪報資料,若有涉及本中 心需處理事項,應即時逐 級回報,並聯繫本中心相 關業務承辦人,撰擬Q& A或新聞稿。